

詩篇選讀（十一）

卷一的終點——詩篇 25-41 綜覽

回顧·原文·基督·卷一終曲

若歌主日學 · 李泰松 · 2026 08/16

卷一的四條屬靈主線

①「有福的」首尾呼應

1:1 → 32:1-2 → 34:8 → 40:4 → 41:1——卷一以「有福」開始，也以「有福」收尾。

②榮耀的王·創造的主

8 人算甚麼→19 諸天述說→24 榮耀的王→29 榮耀的聲音→33 命立就立——萬有藉耶穌造（約 1:3）。

③哀歌→讚美的信心節奏

哭泣一宿、歡呼在早晨；呼求→交託→感恩→敬拜——直到雙重「阿們」。

④彌賽亞的受難線索

31:5→路23:46 | 34:20→約19:36 | 35:19→約15:25 | 38:11→可14:50 | 40:6-8→來10 | 41:9→約13:18

卷一的後半程

七月十九日:總結詩篇 1-24

今天:總結詩篇25-41

複習 24·30-38

第八～十課的精華（陳俊南老師）



補足 25-29

課堂未講的五篇，補上脈絡



初識 39-41

最後三篇，為卷一封卷

方法不變：原文的光 + 新約的引用，最終都指向基督

卷一（1-41）：大衛之卷的後半程

詩1-2為全卷立門檻：有福的人（詩1）＋受膏的王（詩2）；詩8、19高唱創造的主，詩24止於「榮耀的王是誰呢？」

詩25起，大衛帶我們進入更深的內室：認罪、交託、等候——直到41:13的頌讚語封卷。

一條貫穿線：「有福的」(ashrei)——卷一以「有福」開始，也以「有福」收尾。

1:1
不從惡人的計謀



32:1-2
得赦免其過



34:8
投靠他的人



40:4
倚靠耶和華的



41:1
眷顧貧窮的

一·詩 25-29（課堂未及的五篇）

求引導、求鑒察、不懼怕（詩 25-27）

第八課由詩 24 直接進入詩 30——（這五篇課堂未講）。

詩 25·求引導的字母詩

「求你將你的道指示我，
將你的路教訓我。」

(25:4)

罪得赦免與敬畏神相連：

「耶和華與敬畏他的人親
密。」(25:14)

詩 26·求神鑒察

「求你為我伸冤，因我向
來行事純全。」(26:1)

坦然求神察驗；愛慕神的
居所，不與惡人同坐。

詩 27·我的亮光

「耶和華是我的亮光，是
我的拯救，我還怕誰呢？」

(27:1)

「一件事」的專一渴慕
(27:4)；末了以等候作結
(27:14)。

一·詩 25-29（課堂未及的五篇）

呼求蒙應允、風暴中的榮耀（詩 28-29）

詩 28·呼求與應允

從「求你不要向我緘默」的懇求，
轉為「耶和華是我的力量，是我的盾牌」
(28:7)——

示範禱告蒙垂聽之後的頌讚。

詩 29·耶和華的聲音

七次「耶和華的聲音」橫掃全地的榮耀風暴詩。

「要將耶和華的名所當得的榮耀歸給他。」
(29:2)

結尾轉為祝福：賜力量、賜平安給他的百姓 (29:11)。

風暴之上有寶座——敬拜榮耀的神，是進入 30 篇感恩的門。

一·詩 25-29（課堂未及的五篇）

五篇的位置：呼求 → 信靠 → 敬拜 → 感恩

哀歌與讚美交替，正是信徒生命的真實節奏——也是卷一的節奏。

呼求

詩 25、28：求引導、
求應允

信靠

詩 26、27：鑒察我、
我還怕誰

敬拜

詩 29：榮耀歸給耶和
華

感恩

詩 30 起：哀哭變為
跳舞

複習提醒：這個「呼求→讚美」的循環，在 30-38 篇會一再出現。

誦讀：信靠與等候

耶和華是我的亮光（詩 27）

詩 27:1

「耶和華是我的亮光，是我的拯救，我還怕誰呢？耶和華是我性命的保障，我還懼誰呢？」

詩 27:14

「要等候耶和華！當壯膽，堅固你的心！我再說，要等候耶和華！」

點題：全篇由「不怕」開始、以「等候」作結——信心不是沒有仇敵，而是知道誰是保障。

逐篇回顧：詩 25-29

引＝直接引用 對＝主題對讀 解＝釋經／預表

篇	主題	鑰節·新約對讀
詩 25	求引導的字母詩	25:4 求你將你的道指示我
詩 26	求神鑒察、行事純全	26:1 為我伸冤
詩 27	耶和華是我的亮光	27:1、4、14 一件事·等候
詩 28	呼求蒙應允的頌讚	28:7 我的力量、我的盾牌
詩 29	七次「耶和華的聲音」	29:2、11 榮耀·平安
詩 30	哀哭變為跳舞	30:5 對 林後 4:17
詩 31	靈魂交在神手裡	31:5 引 路 23:46
詩 32	得赦免的喜樂	32:1-2 引 羅 4:7-8
詩 33	三一同工的創造	33:6、9 對 約 1:1-3

二·詩 24、30-31（第八課回顧）

榮耀的王是誰呢？（詩 24:7-10）

詩 24:7,10

「眾城門哪，你們要抬起頭來！……榮耀的王將要進來！榮耀的王是誰呢？萬軍之耶和華，他是榮耀的王！」

24:10 三重強調

定冠詞＋兩個外顯的「他」：「這位榮耀的王，他是誰呢？……他，是榮耀的王！」

「榮耀」字根＝份量重——滿有份量的王。

「萬軍」＝擁有萬有

同創 2:1 的「萬象」——重點是擁有萬有的主權，不只是戰爭的名號。

林前 2:8 「榮耀的主」＝被釘十架的耶穌；雅 5:4 「萬軍之主」——這位王，就是基督。

二·詩 24、30-31（第八課回顧）

地和其中所充滿的，都屬耶和華（24:1）

詩 24:1

「地和其中所充滿的，世界和住在其間的，都屬耶和華。」

原文的強調

「都屬耶和華」置於句首＝重要的先說；「充滿」是由 Piel 動詞而來的名詞。

林前 10:26 保羅直接引用——存感恩領受。

萬有藉耶穌造

約 1:3 「萬物」原文中性＝萬有（有形無形皆含）；

約 1:14 道成肉身「搭帳篷」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。

創造主線：24:1 萬有屬祂→29 篇榮耀的聲音→33:6 諸天藉祂的命而造→約 1:3 萬有藉耶穌造。

誦讀：榮耀的王

眾城門哪，你們要抬起頭來（詩 24:7-10）

詩 24:7-10

「眾城門哪，你們要抬起頭來！永久的門戶，你們要被舉起！那榮耀的王將要進來！榮耀的王是誰呢？就是有力有能的耶和華，在戰場上有能的耶和華！.....萬軍之耶和華，他是榮耀的王！」

點題：兩問兩答的凱旋對唱——左右兩邊分別讀「問」與「答」，感受原文的三重強調。

二·詩 24、30-31（第八課回顧）

要歌頌、稱讚、提說耶和華（30:4）

詩 30:4

「耶和華的聖民哪，你們要歌頌他，稱讚他可記念的聖名。」

歌頌·Piel 祈使

祈使語氣：是命令，也是邀請。

稱讚·Hiphil 祈使

兩個祈使並列＝強烈的頌讚呼召。

提說·名詞

「可記念的」＝代代宣講神的作為（提後 2:2）。

持續地歌頌、立志地稱謝；「聖民」原文＝敬虔的人。

二·詩 24、30-31（第八課回顧）

一宿雖然有哭泣，早晨便必歡呼（30:5）

詩 30:5

「他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；他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。一宿雖然有哭泣，早晨便必歡呼。」

晚上·哭泣前來留宿

原文直譯：「晚上，哭泣前來留宿」——
哭泣只是過夜的客旅。

清晨·歡呼便來到

如抹大拉的馬利亞清早看墳墓——夜過去，
歡呼來到。

「恩典」原文＝悅納 (favor)；晚上→清晨＝受苦→拯救、死亡→復活（對林後 4:17）。

二·詩24、30-31（第八課回顧）

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（31:5）

詩31:5

「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；耶和華誠實的神啊，你救贖了我。」

「交」·Hiphil 未完成式

不是交一次就完，而是一生不斷的交託。

「救贖」·完成式

解：大衛以完成式表達確據——在神的命定裡已定。

因有已成的確據，才走得動一生的交託；「手」單數＝權柄；「誠實」原文為名詞（信實）。

二·詩 24、30-31（第八課回顧）

新約迴響：十字架上的交託

路 23:46·現在式的「交」

「父啊！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。」

耶穌在十架上引用詩 31:5——用現在式：

此刻完全交託；

與大衛的未完成式（一直交託）相映。

林前 11:23·「被賣」=「被交」

「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」原文其實是「被交」。

聖經的重點不是三十塊錢，

而是義者被交在不義者手中。

第八課的大哉問：一次得救，永遠得救嗎？——神的救贖計畫（已成）與人的責任（持續交託）相輔相成。

上海媽媽煮了十道菜，兒子一口不吃——恩典擺上了，人要來領受。

誦讀·苦難與交託

哭泣留宿，歡呼來到（詩 30、31）

詩 30:5

「他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；他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。一宿雖然有哭泣，早晨便必歡呼。」

詩 31:5

「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；耶和華誠實的神啊，你救贖了我。」

點題：31:5 是主在十字架上的禱告（路 23:46）——我們所讀的，正是祂讀過的。

逐篇回顧：詩 30-31

引＝直接引用 對＝主題對讀 解＝釋經／預表

篇	主題	鑰節·新約對讀
詩 24	榮耀的王必要進來	
詩 25	求引導的字母詩	25:4 求你將你的道指示我
詩 26	求神鑒察、行事純全	26:1 為我伸冤
詩 27	耶和華是我的亮光	27:1、4、14 一件事·等候
詩 28	呼求蒙應允的頌讚	28:7 我的力量、我的盾牌
詩 29	七次「耶和華的聲音」	29:2、11 榮耀·平安
詩 30	哀哭變為跳舞	30:5 對 林後 4:17
詩 31	靈魂交在神手裡	31:5 引 路 23:46
詩 32	得赦免的喜樂	32:1-2 引 羅 4:7-8

三·詩 32-34（第九課回顧）

得赦免的喜樂：身分與過程（32:1-2）

詩 32:1-2

「得赦免其過、遮蓋其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！凡心裡沒有詭詐、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！」

32:1 被動分詞

「赦免」＝拿走；「遮蓋」＝神遮蓋

→ 身分已然確定

32:2 未完成式

解：「不算為有罪」持續有效——成聖的過程；「沒有詭詐」＝不把詭詐存留（拿但業）。

全節無動詞：兩個被動分詞——動作的真主詞是誰

「有福的」置於句首、複數加強＝何等喜樂！身分是開端，後面是成聖的路。

三·詩 32-34（第九課回顧）

新約印證：因信稱義與持續認罪

羅 4:7-8·因信稱義

保羅引詩 32:1-2 論「不憑行為稱義的福」。

希臘文用簡單過去被動＝動作已真正完成；

「有福的」同樣置於句首。

約壹 1:8-9·認罪的生活

「無罪」「自欺」皆現在式——呼應「詭詐」；

「認」是現在式假設語氣（在「若」的條件句中）——傳統上讀出持續認罪的勸勉；

「信實的」與「信心」是同源詞（同一詞根）。

重生的人不會「一直」犯罪（約壹 3:9 現在式），卻仍在「義人同時是罪人」的張力裡。

三·詩32-34（第九課回顧）

諸天藉耶和華的命而造（33:6, 9）

詩33:6,9

「諸天藉耶和華的命而造，萬象藉他口中的氣而成。……因為他說有，就有；命立，就立。」

「命」＝話

2010 和合本改譯「話」——就是道，指向子（約1:1-3）。

「氣」·氣息／靈

直譯「他口中的氣息」，語義範圍含風／靈——對讀創1:2。

一次性的動詞

「他說有，就有；命立，就立」——兩次外顯的「他」＝強調。

解：三一同工的創造是正典閱讀的推論；救贖同然（彼前1:2）。

三·詩32-34（第九課回顧）

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（34:8-12）

詩34:8

「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，便知道他是美善；投靠他的人有福了！」

原文「你們要嘗嘗、看看」（和合本譯「便知道」）＝複數祈使——是邀請，也是命令；「看」在聖經＝經歷。

「投靠他的」是未完成式：**投靠是持續的**，「嘗」也就成了延續的操練。

34:9-11「敬畏」以三種形態出現（命令式動詞／分詞轉名詞／名詞）。

彼前2:3「你們若嘗過主恩的滋味」——「若」應作「既然」。

三·詩 32-34（第九課回顧）

神切切盼望拯救義人（34:19-20）

詩 34:19-20

「義人多有苦難，但耶和華救他脫離這一切。又保全他一身的骨頭，連一根也不折斷。」

「多」前置＝驚嘆

「義人所受的苦，這麼多啊！」——神看見、也數算。

「救」·Hiphil 未完成式

讀出父神切望罪人回轉、親手拉出來的心腸——牧養的讀法。

路 15:20 父親：看見→動慈心→跑→抱→親嘴——五個緊密排列的 aorist 動詞，一剎那的爆發。

34:20→約 19:36 明確的經文應驗，與逾越節羔羊經文（出 12:46）相互呼應。

誦讀·有福的

得赦免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（詩 32、34）

詩 32:1-2

「得赦免其過、遮蓋其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！凡心裡沒有詭詐、耶和華不算為有罪的，這人是有福的！」

詩 34:8

「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，便知道他是美善；投靠他的人有福了！」

卷一的「有福的」貫穿線在這裡最密集——赦免的福、投靠的福。

逐篇回顧：詩 32-34

引＝直接引用 對＝主題對讀 解＝釋經／預表

篇	主題	鑰節·新約對讀
詩 26	求神鑒察、行事純全	26:1 為我伸冤
詩 27	耶和華是我的亮光	27:1、4、14 一件事·等候
詩 28	呼求蒙應允的頌讚	28:7 我的力量、我的盾牌
詩 29	七次「耶和華的聲音」	29:2、11 榮耀·平安
詩 30	哀哭變為跳舞	30:5 對 林後 4:17
詩 31	靈魂交在神手裡	31:5 引 路 23:46
詩 32	得赦免的喜樂	32:1-2 引 羅 4:7-8
詩 33	三一同工的創造	33:6、9 對 約 1:1-3
詩 34	嘗嘗主恩；切盼的拯救	引 34:8→彼前 2:3；34:20→約 19:36

四·詩 35-38（第十課回顧）

不自己伸冤，選擇暫時退讓（詩 35）

35:1「相爭」「相戰」各兩次＝重複即重要；強調型祈使＝最懇切的呼求——把爭戰交給神。

羅 12:19 伸冤在我

置於「應用篇」開頭——
不可任意替天行道。

可 3:7 退到海邊

「退」是單數動詞＝耶穌
主導帶著門徒退。

約 8:59 耶穌卻躲藏

是祂自己的決定——目標
是十字架，不是衝突。

功課：關乎真理當站立；其餘不過分堅持——這對教會的合一極重要。

四·詩 35-38（第十課回顧）

他們無故地恨我（35:19 → 約 15:25）

詩 35:19

「求你不容那無理與我為仇的向我誇耀！不容那無故恨我的向我擠眼！」

約 15:25·主親自引用

「他們無故地恨我」應驗在耶穌身上；
「律法」廣義指整本舊約。

約 15:18,20·既然恨你們

「世人若恨你們」——「若」＝既然；
僕人不能大於主人：受逼迫＝與主同列。

「無故」＝沒有緣故；「誇耀」原意是喜樂＝幸災樂禍——受無故的恨，是跟隨主的記號。

四·詩 35-38 (第十課回顧)

生命的泉源，在你的光中見光 (36:9)

詩 36:9

「因為，在你那裡有生命的源頭；在你的光中，我們必得見光。」

上半篇·惡人的光景

36:1 原文是名詞「宣告」(ne'um)：罪過像諭言般向惡人的心發話；「眼中不怕神」為羅 3:18 所引。

下半篇·急轉直上

神的慈愛上及諸天；「源頭」更準確是泉源——與活水相連。

約 4:14 「永遠不渴」= οὐ μή 雙重否定；約 8:12 「我是世界的光」(ἐγώ εἰμι)。

四·詩 35-38（第十課回顧）

謙卑人必承受地土（37:11 → 太 5:5）

詩 37:11

「但謙卑人必承受地土，以豐盛的平安為樂。」

希伯來文·未完成式

單看無法判定是現在還是將來——要看新約如何引用。

太 5:5·希臘文未來式

登山寶訓替它作了裁決：指向將來
「地土」主要指屬靈產業。

八福文法上是宣告，同時塑造門徒的生命；37:5 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。

四·詩 35-38 (第十課回顧)

一節之中的兩種「站」(38:11)

詩 38:11

「我的良朋密友因我的災病都躲在旁邊站著；我的親戚本家也遠遠地站立。」

完成式·親戚本家

預表已成事實的拒絕——對讀約 1:11 「竟」不接待他。

未完成式·良朋密友

預表門徒在患難中反覆跌倒——對讀可 14:50。

「躲」是譯者所加；石頭地＝外在患難；跌倒可暫時如彼得，也可長久如猶大。

誦讀·交託與默然

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（詩 37:5-7）

詩 37:5-7

「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，並倚靠他，他就必成全。他要使你的公義如光發出，使你的公平明如正午。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，耐性等候他！不要因那道路通達的和那惡謀成就的心懷不平。」

點題：四個動作——交託、倚靠、默然、等候；伸冤的事讓給神（35篇），自己的心先安靜下來。

逐篇回顧：詩 35-38

引＝直接引用 對＝主題對讀 解＝釋經／預表

篇	主題	鑰節·新約對讀
詩 34	嘗嘗主恩；切盼的拯救	引 34:8→彼前 2:3；34:20→約 19:36
詩 35	無故的恨，不自己伸冤	引 35:19→約 15:25；對 羅 12:19
詩 36	生命的泉源、世界的光	引 36:1→羅 3:18；對 36:9 約 4:14、8:12
詩 37	謙卑人必承受地土	引 37:11→太 5:5
詩 38	一節兩種「站」	解 38:11 對讀 約 1:11、可 14:50
詩 39	人生如一口氣，指望在乎你	39:5、7
詩 40	新歌；預備的身體	引 40:6-8→來 10:5-10
詩 41	知己朋友用腳踢我；封卷	引 41:9→約 13:18；41:13

人生如一口氣，指望在乎你（詩39）

詩39:7

「主啊，如今我等甚麼呢？我的指望在乎你！」

39篇是「人生短暫」的哀歌：「各人最穩妥的時候，真是全然虛幻」(39:5)。

「虛幻」正是傳道書的 הֶבֶל(hebel)——一口氣、一團霧氣。

39:1「我要謹守我的口」——在惡人面前勒住舌頭（對讀雅3章）。

在全然虛幻的日子裡，只有一個錨：我的指望在乎你。

從淤泥中上來，口唱新歌（40:1-4）

詩 40:1-3

「我曾耐性等候耶和華……他從禍坑裡，從淤泥中，把我拉上來，使我的腳立在磐石上……他使我口唱新歌。」

等候

耐性等候耶和華



拉上來

從禍坑、從淤泥中



立磐石

使腳步穩當



唱新歌

許多人必看見而倚靠

40:4「倚靠耶和華的，那人便為有福」——卷一的「有福的」貫穿線再次出現。

倚靠的人有福了（40:4-5）

詩40:4

「倚靠耶和華、不理會狂傲和偏向虛假之輩的，這人便為有福！」

與詩1同構，卻只有一個動詞

同樣是「.....的人有福了」；但這人唯一的動作是「以耶和華為倚靠」——內容全是領受。

負面對照

「不理會狂傲和虛假」——平行詩1的三個「不」：信靠也有它的分別。

40:1-3神先拉上來、賜新歌，才有40:4的倚靠；40:5祂的奇事「多得不可勝數」。

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（40:6-8 → 來 10）

詩 40:6,8

「祭物和禮物，你不喜悅……我的神啊，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；你的律法在我心裡。」

受詞前置＝強調

「祭物和禮物，你不喜悅」——正是第一、三課講希伯來文詞序時用過的例句！

來 10:5-7 引用（七十士譯本）

「你曾給我預備了身體」——基督說：看哪，我來了，為要照你的旨意行。

順服的身體一次獻上，便叫人成聖（來 10:10）——39-41 的基督論高峰。

一個分詞，一串神的動詞（41:1-4）

詩41:1

「眷顧貧窮的有福了！他遭難的日子，耶和華必搭救他。」

人的部分·一個主動分詞

「眷顧」＝持續地留心看顧軟弱者——卷一最後一個「有福的」，恩典開始流出去。

神的部分·一連串動詞

41:2-3：搭救、保全、存活、扶持、鋪床——一人一個分詞，神以整串動詞環繞他。

41:4「醫治我，因為我得罪了你」——眷顧貧窮者自己也是罪人；這不是交易，是蒙憐憫者流出憐憫（太5:7）。

吃過我飯的，也用腳踢我（41:9）

詩41:9

「連我知己的朋友，我所倚靠、吃過我飯的也用腳踢我。」

主自己成為貧窮

「他本來富足，卻為你們成了貧窮」（林後8:9）——真正的眷顧貧窮者，親身成了困苦人。

約13:18·主在樓上引用

「同我吃飯的人用腳踢我」——應驗於猶大。

與35:19、38:11同一條受難線索——大衛的痛，成了彌賽亞的預言。

阿們！阿們！——卷一在頌讚中封卷（41:13）

詩41:13

「耶和華—以色列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，從亙古直到永遠。阿們！阿們！」

41:13 常被視為卷一的編輯性頌讚 (doxology)，在正典中成為詩41 的結尾。

詩篇五卷，卷卷以頌讚封卷：41:13、72:18-19、89:52、106:48、150 全篇。

卷一41 篇如同一首大詩歌——在雙重「阿們」中，把苦難、認罪、交託都收進頌讚裡。

誦讀·順服與頌讚

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——阿們！阿們！

詩 40:8

「我的神啊，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；你的律法在我心裡。」

詩 41:13

「耶和華——以色列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，從亙古直到永遠。阿們！阿們！」

點題：以彌賽亞的順服（來 10 所引）接上卷一的封卷頌讚——我們齊聲說兩次「阿們」，與歷世聖徒同聲。

逐篇回顧：詩 39-41

引＝直接引用 對＝主題對讀 解＝釋經／預表

篇	主題	鑰節·新約對讀
詩 34	嘗嘗主恩；切盼的拯救	引 34:8→彼前 2:3；34:20→約 19:36
詩 35	無故的恨，不自己伸冤	引 35:19→約 15:25；對 羅 12:19
詩 36	生命的泉源、世界的光	引 36:1→羅 3:18；對 36:9 約 4:14、8:12
詩 37	謙卑人必承受地土	引 37:11→太 5:5
詩 38	一節兩種「站」	解 38:11 對讀 約 1:11、可 14:50
詩 39	人生如一口氣，指望在乎你	39:5、7
詩 40	新歌；預備的身體	引 40:6-8→來 10:5-10
詩 41	知己朋友用腳踢我；封卷	引 41:9→約 13:18；41:13

逐篇回顧（一）：詩 25-33

引＝直接引用 對＝主題對讀 解＝釋經／預表

篇	主題	鑰節·新約對讀
詩 25	求引導的字母詩	25:4 求你將你的道指示我
詩 26	求神鑒察、行事純全	26:1 為我伸冤
詩 27	耶和華是我的亮光	27:1、4、14 一件事·等候
詩 28	呼求蒙應允的頌讚	28:7 我的力量、我的盾牌
詩 29	七次「耶和華的聲音」	29:2、11 榮耀·平安
詩 30	哀哭變為跳舞	30:5 對 林後 4:17
詩 31	靈魂交在神手裡	31:5 引 路 23:46
詩 32	得赦免的喜樂	32:1-2 引 羅 4:7-8
詩 33	三一同工的創造	33:6、9 對 約 1:1-3

逐篇回顧（二）：詩 34-41

引＝直接引用 對＝主題對讀 解＝釋經／預表

篇	主題	鑰節·新約對讀
詩 34	嘗嘗主恩；切盼的拯救	引 34:8→彼前 2:3；34:20→約 19:36
詩 35	無故的恨，不自己伸冤	引 35:19→約 15:25；對 羅 12:19
詩 36	生命的泉源、世界的光	引 36:1→羅 3:18；對 36:9 約 4:14、8:12
詩 37	謙卑人必承受地土	引 37:11→太 5:5
詩 38	一節兩種「站」	解 38:11 對讀 約 1:11、可 14:50
詩 39	人生如一口氣，指望在乎你	39:5、7
詩 40	新歌；預備的身體	引 40:6-8→來 10:5-10
詩 41	知己朋友用腳踢我；封卷	引 41:9→約 13:18；41:13

卷一的四條屬靈主線

①「有福的」首尾呼應

1:1 → 32:1-2 → 34:8 → 40:4 → 41:1——卷一以「有福」開始，也以「有福」收尾。

②榮耀的王·創造的主

8人算甚麼→19諸天述說→24榮耀的王→29榮耀的聲音→33命立就立——萬有藉耶穌造（約1:3）。

③哀歌→讚美的信心節奏

哭泣一宿、歡呼在早晨；呼求→交託→感恩→敬拜——直到雙重「阿們」。

④彌賽亞的受難線索

31:5→路23:46 | 34:20→約19:36 | 35:19→約15:25 | 38:11→可14:50 | 40:6-8→來10 | 41:9→約13:18

四個「有福的」：一條恩典的路

	詩 1:1	詩 32:1-2	詩 40:4	詩 41:1
有福	有福的人 行律法	被赦免的人有福	有福的人 倚靠耶和華	有福&眷顧貧窮 的人
動詞	人是主詞：不行、 不站、不坐	全節無動詞；唯一 動詞的主詞＝神	僅一個動詞：以耶 和華為倚靠	一個分詞；神的動 詞環繞他
方向	有福者的畫像	恩典：神使人有福	信心：蒙恩的回應	憐憫：恩典流出去
指向基督	唯一活出詩 1 的人	羅 4:7-8 因信稱義	來 10:5-7 順服者	林後 8:9·約 13:18

恩典造人（32）→學會倚靠（40）→活出畫像（1）→流出憐憫（41）——中心都是基督

從「有福的人」到「阿們！阿們！」

願我們把靈魂交在祂手裡（31:5），嘗過主恩的滋味（34:8），
受無故的恨時不自己伸冤（35:19），在虛幻的日子裡指望在乎祂（39:7）——
因為那位骨頭一根也不折斷、身體一次獻上的主，已經為我們走完這條路。